

关于做好我校 2022 年高校教师资格认定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部门）：

根据江西省教育厅《关于 2022 年江西省开展高等学校教师资格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就我校 2022 年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请高等学校教师资格应具备的条件

（一）身份条件

申请人应当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未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截止到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我省高等学校专门从事教学工作的在职在岗人员，纳入学校教师管理，系统讲授教学计划内一门以上理论课程。

申请人属高等学校附属医院临床教学人员的按照《关于高等学校附属医院临床教学人员申请高等学校教师资格有关事项的通知》（赣教资函〔2020〕3 号）文件执行，其中非在编临床教学人员须在人社部门备案，具备卫生系列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和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学位。

在内地（大陆）高等学校工作的港澳人士和台湾同胞，可申请认定内地（大陆）高等学校相应学科的教师资格。

（二）思想品德条件

申请人应当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热爱教育事业，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规定的义务，遵守教师职业道德，爱岗敬业，为人师表，教书育人。

（三）学历条件

申请人应当具备《教师法》所规定的国民教育系列本科及以上学历。

持港澳台学历和国（境）外学历的申请人，应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四）教育教学能力条件

1. 申请人应经任教高等学校教师资格专家审查委员会小组考核，教育教学能力合格。

2. 申请人应取得《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书》或者参加教育部高等学校新入职教师国培示范项目，并取得《高等学校新入职教师国培示范项目培训合格证书》。

3. 申请人应取得《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普通话水平应达到二级乙等及以上标准，其中申请认定语文和对外汉语学科应达到二级甲等及以上标准。

4. 申请人具有良好的身体素质和心理素质，无传染性疾病、精神病史，能适应教育教学工作的需要。体检标准及办法按照《江西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办法（修订）》执行。

5. 申请人具有副教授及以上专业技术资格（其他系列专业技术资格一律不能比照），可以免予普通话测试和教育教学能力测试。

（五）暂不受理下列人员认定高等学校教师资格申请

1. 受到剥夺政治权利或者故意犯罪受到有期徒刑以上刑事处罚的人员。

2. 同一申请人在同一年内申请两种及以上教师资格。

3. 社会人员。

4. 高等学校教学辅助人员、工勤人员以及借用或者临时聘请到学校从事教学工作的人员。

5. 在高等学校设立的函授教育教学站点和现代远程教育校外学习中心的工作人员。

6. 在中等专业学校承担大专班教学任务的工作人员。

三、教师资格申报流程

具体按照《赣南医学院 2022 年高校教师资格申报实施方案》执行。学校人事处联系人：乐露露 电话：8169645。

附：《赣南医学院 2022 年高校教师资格申报实施方案》

人事处

2022 年 4 月 6 日

赣南医学院 2022 年高校教师资格申报 实施方案

根据江西省教育厅《关于做好 2022 年全省受委托的普通本科高等教师资格备案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本方案，具体如下：

一、时间安排

（一）个人网上申报阶段

2022 年 4 月 11 日 9:00—4 月 22 日 17:30 期间。（报名须知见附件 1）

（二）教育教学基本素质和能力测试

各学院（部门）于 4 月 24 日至 4 月 29 日前完成教育教学基本素质和能力测试工作，教育教学能力考核过程性材料要保留齐全，比如考核现场音像材料、通知等，以备查询。（测试表见附件 2：组长签名——校本部教学学院院长签名并加盖学院公章；附属医院为科主任签名并加盖临床医学院的公章，如：第一临床医学院。主任委员签名则不需要签字盖章，由人事处统一办理。测试表由教师自行携带自确认现场）。

（三）现场确认

1. 第一附属医院申请人员：5 月 5 日—5 月 6 日至黄金院区行政楼人事科 706 室进行现场确认；

2. 校本部及第二、三附院申请人员：5 月 9 日—5 月 10 日至学校黄金校区行政楼人事处 349 室进行现场确认。

（四）体检安排

现场确认当场领取《江西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

表》，申请人于5月11日至5月13日前在学校指定医院完成体检。体检地点：赣南医学院第一附属医院体检中心（黄金院区），体检费用自理。

（体检其他要求：体检表中结论处必须注明是“合格”或“不合格”，未予注明的不予认定。）

（五）核查犯罪记录

学校与公安部门对接核查，对申请人进行审核。

（六）公示

符合认定条件的申请人名单在学校人事处网站进行公示一周。

（七）备案和认定评审

5月30日我校将认定材料报送江西省教育厅备案，教育厅将于组织专家进行抽查。抽查和审查结果将在“江西教育网”（jyt.jiangxi.gov.cn）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予以备案和认定。

二、现场确认需携带资料

- 1.《教育教学基本素质和能力测试结果汇总表》纸质稿。
- 2.非在编人员需提供合同扫描件及复印件（一附院人员由人事科统一提供）。合同要求：聘用时间三年及以上且在提出申请时合同存续期在一年以上。在编人员的编制册首页及本人页、备案表由人事部门统一提供。
- 3.最高学历毕业证书扫描件及复印件。港澳台学历或国外学历应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港澳台学历认证书》或《国（境）外学历认证书》。
- 4.学历电子注册备案表扫描件及复印件。
- 5.普通话证书扫描件及复印件。

6. 社保证明下载电子版（自行下载江西人社 app，首页-更多-社保权益单）

6. 连续一学年（2021 年 9 月—2022 年 7 月）教学任务证明材料扫描件及复印件。（课表需提供学校教务系统中原始情况，需加盖教务处公章，如申请人为附院人员还需加盖附院管理教学人员公章；专职辅导员任教学科原则上为思想政治教育，带班工作量由学生工作部负责并加盖公章）

7. 岗前培训证书扫描件及复印件，思政课教师需同时提供《高校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和《高等学校思政课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书》（参加 2021 年岗前培训合格的人员，因证书还在制作，无需提供，不影响此次认定工作）。

8. 医院非在编人员需提供卫生系列中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资格证书扫描件及复印件。

8. 一寸彩色白底免冠证件照 2 张，背面注明名字。

9. 现场领取行政许可申请书、行政许可申请材料清单并签字交回。

10. 近 3 个月工资发放明细（由人事部门直接提供）。

11. 体检表（现场确认通过人员，体检结束后，再将扫描件发至指定邮箱）

以上所有电子扫描件均为原件扫描成 PDF 格式，并以内容命名，如：最高学历毕业证书、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岗前培训合格证等。以上扫描成 PDF 文件统一放置一个文件夹，文件夹名称为“报名号”+“申请人姓名”，“+”号省略，文件夹打包压缩后发送至邮箱 1044337483@qq.com，（来现场确认前发送），不接收手机拍照转 PDF 文档，不接收 QQ、微信、E-Mobile 发送，不接收 U 盘拷贝。要求交的纸制材料请

用档案袋装好，档案袋封面注明报名号+姓名、联系电话。

三、其他事项

1. 报名成功后系统将自动生成报名号，请牢记报名所填写的姓名、身份证号、密码及报名号，这是以后修改报名信息以及现场确认时的重要查询条件。

2. 现场确认注意事项：申报人做好健康监测工作，如有身体不适可委托同事前往办理；现场请佩戴好口罩，排队时相隔一米距离。

附件 1：高校教师资格认定网上报名须知

附件 2：教育教学基本素质和能力测试结果汇总表

附件 3. 江西省申报认定高等学校教师资格人员教育教学基本素质和能力测试评分标准

赣南医学院人事处

2022 年 4 月 6 日